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56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了“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不再设置自动延期条款。

原内容：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若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文件，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之日。

调整为：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将在调整后的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宏良先生、郭瑾女士、王喆先生、张扬先生、赵启祥先生回避未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关于修订《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对《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宏良先生、郭瑾女士、王喆先生、张扬先生、赵启祥先生回避未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